

21世纪职业教育重点专业教材
根据国家教育部统一教学大纲编写

服装贸易实务

OSume

余建春 王家馨 / 主编

 中国纺织出版社

21 世纪职业教育重点专业教材

——根据国家教育部统一教学大纲编写

服装贸易实务

余建春 王家馨 主编



中国纺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为职业教育院校服装制作与营销专业教材,全书共分十章,内容包括服装贸易方面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操作技能,涉及国际金融、运输、保险以及货款的支付、争议的预防和处理、服装商品检验、服装贸易的磋商及达成、服装贸易合同的履行、服装贸易方式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际贸易惯例。

服装贸易实务是一项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本书在系统地介绍了服装贸易实务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的同时还重点讲授了实际操作技能,使学生在了解合同条款内容的同时,能够掌握合同条款的具体规定、责任、义务及操作技能;服装商品买卖的实际业务程序、操作方法、国际贸易惯例。为了锻炼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实际动手能力,本书附有单证训练及典型案例,供学生进行研究分析服装贸易的规则、惯例、操作方法及其经验和教训。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服装贸易实务/余建春,王家馨主编. —北京:中国纺织出版社,2002.5

21 世纪职业教育重点专业教材

ISBN 7-5064-2036-8/TS·1502

I. 服... II. ①余... ②王... III. 服装-贸易实务-技术教育-教材 IV. F724.7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9562 号

策划编辑:包含芳 特约编辑:冯 晓 责任编辑:高煜涛
责任校对:楼旭红 责任设计:何 建 责任印制:刘 强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东直门南大街 6 号

邮政编码:100027 电话:010-64168226

<http://www.c-textilep.com>

E-mail:faxing @ c-textilep.com

中国纺织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2 年 5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8.5

字数:143 千字 印数:1—5000 定价:18.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21 世纪职业教育重点专业教材

服装设计与制作专业编委会

服装制作与营销专业编委会

主 任：高 敏（全纺教育学会中教分会会长）

副主任：朱焕良（纺织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东北电力学院艺术学院院长）

余建春（全纺教育学会中教分会副会长、广州大学纺织服装学院院长）

朱世林（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正校级调研员）

王建庆（全纺教育学会中教分会副会长、纺织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家馨 方 勇 许先智 朱焕良 庄立新 吕学海 刘 锋
余建春 张繁荣 张宏仁 周邦桢 周丽娅 罗德礼 金 惠
杨奇军 姚再生 徐 佳 梁 军 黄喜蔚 鲍卫君 谭雄辉

全国纺织教育学会教材编辑出版部人员名单

主 任：梁 善

常务副主任：孙兰英

副 主 任：郑 群 贾成文 高 敏 倪阳生

成 员：王蕴强 朱苏康 张家钰 荆 涛 刘 予 王建庆 朱慧春
张荣生 朱德明 高宗玉 卞 葆 包含芳 张福龙 王延丰
郑伟良

出版者的话

按照教育部《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全国纺织教育学会组织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编写了纺织服装类 21 个重点专业的指导性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根据教育部审定通过的专业教学改革方案和指导性计划，以及对课程安排的要求，对课时和教学内容，组织最有权威和教学经验的教师编写了此套教材。

本套教材内容丰富，充分反映生产实际中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方法，注意文化基础课和专业课的衔接，注意不同工种和不同技能，不同层次提出要求，按“基础模块”、“选用模块”、“实践教学模块”等部分编写，在教学上有较大灵活性、适用性，以便于全国南北学校根据具体情况按需要选用。本书目录中凡有“*”处均为教学选用内容。

本书由余建春、王家馨主编，参编人员分工如下：余建春编第一章、第二章、第七章，王家馨编第三章、第六章、第八章，方勇编第九章、第十章，姜舫编第四章，吕唯今编第五章。

全书由王家馨负责总纂，在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有关专家、学者的著作和论文，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上时间仓促，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切希望使用本教材的广大师生、同仁提出宝贵的意见，以便再版时修正。

全国纺织教育学会教材编辑出版部

目 录

第一章 服装的品质、数量及包装	1
第一节 服装的品质	1
一、服装品质表示方法	1
二、合同品质条款	3
第二节 商品的数量	5
服装计量单位	6
第三节 服装商品的包装	6
一、包装种类	7
二、包装标志	8
三、中性包装	8
四、合同包装条款	9
第二章 服装贸易术语及商品价格	11
第一节 贸易术语的含义和有关国际惯例	11
一、贸易术语产生的意义及作用	11
二、有关国际贸易术语的国际贸易惯例	11
第二节 国际贸易术语的选用	13
一、EXW 工厂交货(……指定地点)	14
二、FCA 货交承运人(……指定地点)	14
三、FAS 船边交货(……指定装运港)	14
四、FOB 船上交货(……指定装运港)	14
五、CFR 成本加运费(……指定目的港)	15
六、CIF 成本、保险费加运费(……指定目的港)	15
七、CPT 运费付至(……指定目的地)	15
八、CIP 运费加保险费付至(……指定目的地)	15
九、DAF 边境交货(……指定地点)	16
十、DES 目的港船上交货(……指定目的港)	16
十一、DEQ 目的港码头交货(……指定目的港)	16

十二、DDU 未完税交货(……指定目的地)	16
十三、DDP 完税后交货(……指定目的地)	17
第三节 商品的价格	17
一、买卖合同的作价方法	17
二、计价货币的选用	18
三、佣金和折扣	19
四、价格条款的内容	19
五、部分国家、地区货币名称及符号	19
第三章 服装贸易运输的方式及保险形式	21
第一节 运输方式	21
一、海洋运输	21
二、铁路运输	22
三、公路、邮政运输	23
四、航空运输	23
五、集装箱运输、国际多式联运	23
第二节 运输合同的装运条款	24
一、装运时间	24
二、装运港和目的港	25
三、分批装运和转船	26
四、装运通知及规定方法	26
五、运输单据	26
第三节 货物运输保险	34
一、海上货物运输保险的保障范围	34
二、海损的种类	35
三、海运货物保险的险别	36
四、我国其它运输方式的货运保险	38
第四节 伦敦保险协会海运货物保险条款	40
一、伦敦保险协会海运货物保险条款的种类	40
二、协会货物保险条款的承保风险与除外责任	40
三、伦敦保险协会海运货物保险条款的期限	42
第五节 进出口保险实务	42
一、投保险别的选择	43
二、确定保险金额和保险费用	43

三、合同中的保险条款	43
四、保险索赔	45
第四章 服装贸易货款的支付	46
第一节 支付工具	46
一、汇票	46
二、本票与支票	47
第二节 支付方式	48
一、汇付	48
二、托收	48
三、信用证	50
第三节 支付方式应用	57
合同中的支付条款	57
第五章 服装商品检验	60
第一节 报验	60
一、报验	60
二、申请预验	61
三、申请委托检验	61
第二节 服装商品检验条款	61
检验的时间和地点	61
第三节 商品检验的方法和标准	62
一、商品检验的方法	62
二、商品检验的标准	62
第四节 检验	63
一、检验方式	63
二、检验依据	63
三、检验项目	63
第五节 签证和放行	64
第六章 服装贸易的争议预防和处理	66
第一节 索赔	66
一、争议和索赔、理赔	66
二、索赔条款	67
第二节 不可抗力条款	68

一、不可抗力的含义	68
二、不可抗力的内容	68
三、不可抗力的条款	69
四、不可抗力事件的通知和证明	70
第三节 争议的解决和仲裁	70
一、仲裁的含义和特点	70
二、仲裁条款	71
第七章 服装贸易的磋商及达成	73
第一节 交易磋商方式	73
一、交易磋商前的准备工作	73
二、磋商方式	73
三、磋商内容	74
第二节 磋商程序	74
一、询盘	74
二、发盘	75
三、还盘	75
四、接受	75
五、逾期接受	76
第三节 合同的签订	76
一、书面合同的形式	76
二、书面合同的内容	77
第八章 服装贸易合同的履行	80
第一节 出口贸易合同的履行	80
一、备货、报验	80
二、催证、审证和改证	81
三、托运、报关和投保	83
四、制单、结汇	84
第二节 进口贸易合同的履行	89
一、开立信用证	90
二、托运和保险	90
三、审单付汇	90
四、报关和验收	91

第九章 服装贸易方式	92
第一节 包销和经销	92
一、包销	92
二、经销	93
第二节 代理和特许经营加盟店	93
一、代理的含义	93
二、代理的方式	94
三、代理协议	94
四、特许经营加盟店	95
第三节 加工贸易	95
一、来料加工	95
二、进料加工	95
 * 第十章 服装贸易案例分析	97
第一节 合同订立与履行案例	97
一、信用证修改损失案例	97
二、信用证软条款损失案例	98
第二节 货运与保险案例	100
一、运输单据损失案例	100
二、提单损失案例	100
 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02
附件 各种常用外币简写符号及记账时辅币进位办法	116
主要参考文献	118

第一章 服装的品质、数量及包装

服装贸易买卖合同的订立，往往需要经过买卖双方当事人就交易的各项条件进行具体磋商后，达成协议，作为双方履行买卖服装的依据。服装的品质决定了服装的价值及售价，但是在服装交易的整个过程中，从签约到交货往往需要相当一段时间，买方不可能全部监督整个运转过程，并进行调整，这样会给双方生产和销售都带来许多的不便，双方只能是凭合同条款中对服装的描述和服装样品来确定交易品质标准。所以在买卖合同中明确服装品质、数量及包装，是非常重要的。如果卖方交付的服装不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买方就有权拒绝接收服装和进行索赔损失。

第一节 服装的品质

服装买卖首先要确定服装的品质，服装的品质也是决定服装价格高低的重要因素。服装的品质，一般是指服装的内在质量和外观的形态。例如：面料和辅料的成分含量；服装的色彩和色差；款式和加工的质量；服装材料的安全、卫生、环保及检验标准等。

一、服装品质表示方法

在服装交易的过程中，由于服装的品质涉及到双方当事人约定的权利和义务，所以买卖双方为了保证所交易的服装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需要按照服装的品种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在买卖合同中订立服装的品质条款。表示服装品质的方法大致有两种，一是以实物样品来表示，二是以文字说明来表示。但在具体操作过程中应根据不同的服装种类和交易习惯以及交易磋商的方式来确定，在服装贸易中比较常见的是用样品来表示。

（一）凭服装样品买卖

凭服装样品买卖是买卖双方按照约定凭服装样品作为交货品质依据的交易方法，通常是指从一批服装中抽出或者由设计、生产部门设计加工出来

的服装样品,它是能够代表整批服装品质的实物,并作为交货品质的依据,即为样品买卖。如果卖方所交的服装与样品不相符,买方就有权提出索赔,甚至拒收服装,撤消合同。凭样品买卖可分为以下三种:

■1. 凭卖方样品买卖(Sale by Seller's Sample) 是由卖方提供标准的服装样品,由买方确认后达成的交易,并在合同中规定:品质以卖方样品为准(Quality as per Seller's Sample)。卖方的服装样品应是具有代表性的样品,是能够平均反映服装品质的样品。卖方在将服装样品送交买方的同时,还应该留有复样存档以备在生产、交货和争议时作为核对之用。

■2. 凭买方样品买卖(Quality as per Buyer's Sample) 是由买方提供服装样品所达成的交易,卖方严格按照买方所提供的服装样品进行加工生产,并在合同中规定:品质以买方样品为准(Quality as per Buyer's Sample)。在以买方样品买卖时,卖方首先要考虑服装面料、辅料以及加工技术等方面是否能够达到买方的要求,如果不能提供与买方服装样品一致的服装品质或者防止日后买方在交货品质上进行挑剔,可以根据买方服装样品进行加工复制或提供服装品质相近似的样品,送交买方给予确认。确认的服装样品即“回样”(Return Sample)或称“对等样品”(Counter Sample),这样就把服装交易的性质从“品质以买方样品为准”转变为“品质以卖方样品为准”,从而避免由于生产的服装和买方的样品不符而产生纠纷。

■3. 看货买卖 是根据现有的服装实际品质进行买卖,由买方或者买方的代理人在卖方的工厂或者销售服装的场所,检视卖方准备出售的服装认可后达成的交易,卖方只要交付经过买方检视认可的服装,买方就不能对其服装的品质提出异议。

但是无论是凭卖方样品买卖还是凭买方样品买卖的这种以服装样品表示商品品质的交易方法,在实际操作的时候往往容易产生纠纷,所以一般在寄送样品的时候,应该选择具有代表性的服装实物作为样品,而不应该选择质量过高或过低的服装作为样品。卖方还应该要求在合同规定中写明:“品质与样品大致相同”(Quality shall be about equal to the sample)或“品质与样品近似”(Quality is nearly same the sample)等其他具有相类似的弹性条款。

(二)凭说明买卖

以文字或图样等方式来说明服装品质的,属于凭说明买卖。一些常规服装或者有其惯例的服装经常采用这种方法。

■1. 凭规格买卖(Sale by Specification) 规格是指服装品质的一些主要指标,例如:材料的成分含量、号型、规格尺寸、产品的质量要求等。

■2. 凭标准买卖(Sale by Standard) 标准是指政府机关或商业团体统一制

定和公布的检验标准。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服装号型标准、衬衫标准、西服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服装成品出厂检验规则、服装人体测量的部位与方法)等。一般商品品质标准可分为五类:

- (1)企业标准:是指在一个企业内所制定的标准。
- (2)团体标准:是指由团体或学会所制定的标准。
- (3)国家标准:是指由国家制定的标准。
- (4)区域标准:是指由区域标准化组织制定的标准。
- (5)国际标准:是指由国际性机构制定的标准。

由于各个标准随着生产技术的发展而有所修改和变动,不同的年份和版本,其标准的内容也不尽相同,所以在凭标准买卖时应该注明其标准的年份和版本,以防止采用的标准出现误差而引起争议。

标准是在一定的范围内统一和规范化的检验标准,但随着商品品质国际化,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的标准被越来越多的国家所采用。我国许多的服装企业为了参与国际竞争,走国际化发展的道路,加强产品质量标准,也采用国际标准化组织(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Standardization, ISO)制定的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标准、国际环境管理标准,即 ISO 9000《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系列国际标准和 ISO 14000《国际环境管理体系》系列国际标准。

■3. 凭商标和牌号买卖(Sale by Trade Mark or Band)商标和牌号是生产厂商为自己生产和销售的服装所设计和注册的标志和名称。一些在市场上已经树立一定信誉的企业,他们的品质稳定并且为广大消费者所熟悉,他们的商标和牌号也代表了一定的品质,也就是名牌产品。但这些服装还具有很强的规格和款式,所以在凭商标买卖时还需要标明其他规格指标。

二、合同品质条款

(一)服装品质条款的内容

品质条款是买卖双方交易服装品质的重要依据。品质条款的基本内容主要是服装的品名、款式、规格、面料、辅料、色彩及质量标准等级。在合同签订和生效后,买卖双方就要承担服装品质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法律责任,所以在制定服装品质条款时必须明确、具体,而且要符合实际,要避免不能实现和没有具体标准或范围的品质标准。如果订立的服装品质偏高,造成实际生产困难,不能达到服装样品的质量标准,不仅不能使合同得到圆满的履行,而且会导致买方索赔和解约;但是服装品质定的偏低不但影响产品的售价,也会产生交货困难。总之服装品质条款越复杂,要求的越严格,对卖方的约束就越大。

(二)服装品质公差和机动幅度的规定

■1. 品质公差 是同行业公认的品质差异或买卖双方确认的品质差异，卖方的服装品质在品质公差的范围内就不算违约。按照 GB/T2660—1999 国家标准中规定的衬衫成品主要部位规格极限偏差规定，衫长 $\pm 1.0\text{cm}$ ，袖长 $\pm 0.8\text{cm}$ ，明线的针距密度在 3cm 内，不少于 14 针（一般衬衫），以及产品的色差规定等，但是这种公差范围需要经过买卖双方的同意，并在合同中作出明确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衬衫、棉服装的缝制密度及成品主要部位规格极限偏差表，见表 1-1~表 1-4。

表 1-1 衬衫缝制针距密度 单位:针

项 目	针距密度	备 注
明 线	3cm 不少于 14(一般衬衫)	包括暗线
	3cm 不少于 11(棉衬衫)	
包缝线	3cm 不少于 12	包括锁缝(链式线)
锁 眼	3cm 不少于 15	
钉 扣	每眼不低于 6 根线	

表 1-2 棉服装缝制针距密度 单位:针

项 目	针距密度	备 注
明暗线	3cm 不少于 12	包括暗线
包缝线	3cm 不少于 9	
绗 线	3cm 不少于 9	机绗、装饰绗线除外
锁 眼	平头眼	1cm 不少于 15
	圆头眼	1cm 不少于 15

表 1-3 衬衫成品主要部位规格极限偏差表 单位:cm

部位名称	一般衬衫	棉衬衫
领大	± 0.6	± 0.6
衫长	± 1.0	± 1.5
长袖长	± 0.8	± 1.2
短袖长	± 0.6	—
胸 围	± 2.0	± 3.0
肩 宽	± 0.8	± 1.0

表 1-4 棉服装成品主要部位规格极限偏差表 单位:cm

部位名称		男子、女子	儿童
		允许偏差	允许偏差
衣 长	上 衣	± 1.5	-1.5
	大 衣	± 2.0	-1.5
胸 围		± 3.0	-2.0
领 围		± 1.0	-0.8
总肩宽		± 1.0	-0.8
袖 长	绗 袖	-1.0	-1.0
	连肩袖	-1.5	-1.4
裤 长		± 2.0	-1.5
腰 围		+2.0	-1.0

■2. 品质的机动幅度 品质的机动幅度是指允许卖方提供服装的品质指标有一定的机动幅度。例如:服装材料的羊毛含量,羽绒服中含绒量的百分比,按照 GB/T 2660—1999 国家标准规定衬衫中的成品释放甲醛含量 $\leq 100\text{mg/kg}$,GB/T 2662—1999 国家标准规定棉服装中的成品释放甲醛含量:成人棉衣 $\leq 150\text{mg/kg}$,儿童棉衣 $\leq 100\text{mg/kg}$ 等。

■3. 品质增减价条款

(1) 对机动幅度内的服装品质差异,可以根据交货时的实际品质,按规定予以增价或减价。

(2) 只规定交货的服装品质机动幅度的下限和扣价,品质高于合同规定标准的则不予增价。

(3) 在第二种方法的基础上,对在品质机动幅度范围内的服装,按品质低劣的程度,采用不同的折价方法。

检验服装品质是否符合合同品质规定的等级,以保证服装产品的质量。服装等级的划分有:优等品批,样品中的优等品数 $\geq 90\%$,一等品、合格品 $\leq 10\%$ 。理化性能测试达到优等品批。一等品批,一等品以上的产品数 $\geq 90\%$,合格品数 $\leq 10\%$ 。理化性能测试达到一等品批(不含不合格品)。合格品批,样品中的合格以上产品数 $\geq 90\%$,不合格品 $\leq 10\%$ 。理化性能测试达到合格品批(不含严重缺陷不合格品)。

根据服装等级的划分可以规定,低于合同品质规定 1%,扣价 1%。低于合同品质 1% 以上,加大扣价的比例,例如低于合同品质规定 1.5%,扣价 3%,以此来限制卖方所交的服装品质,保证产品的质量。

第二节 商品的数量

在服装贸易业务中,服装的数量是买卖合同中不可缺少的主要条件,按照合同规定的数量交货是卖方的基本义务。按照《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规定,卖方交货的数量大于双方合同约定的数量,买方可以拒绝接受多交的部分,也可以收取多交数量的一部分或者全部。如果卖方交货的数量少于双方合同约定的数量,卖方应该在规定的交货期届满之前补交,但是不能使买方遭受不合理的不便或者承担不合理的开支,而且买方享有索赔的权利。但有一些国家规定卖方交货的数量少于双方约定的数量,买方就可以拒收货物,而大于约定的数量,买方可以接受合同约定的数量而拒绝接收多交的部分,但也可以收取全部或者其中的一部分。所以在服装买卖中为了避

免争议,应该把握服装的成交数量和合同中规定的数量。

服装计量单位

表示服装数量的方法:在确定服装产品的数量时,由于各国采用的度量衡制度不一,必须明确采用什么计量单位。

■1. 服装常用的计量单位 主要有:件(Piece, Pc)、条(Pair)、套(Set)、双(Pair)、打(Dozen, doz)、箱(Case, cls)等。

■2. 重量的计算方法

(1)毛重(Gross Weight),是指商品本身的重量加上包装的重量。

(2)净重(Net Weight),是指商品本身的重量,不加包装的重量。

重量单位千克(Kilogram)、磅(Pound)、公吨(Metric Ton)、长吨((Long Ton)1长吨=1.016公吨)、短吨((Short Ton)1短吨=0.907公吨)等。

■3. 长度

(1)公制是国际通用的计量单位,在服装上常用的计量单位是米、厘米,我国采用公制计量单位。

(2)市制。市制是我国过去习惯使用的计量单位,以市尺,市寸为常用的计量单位,现在已经不通用。

(3)英制。英制是英、美等国家习惯使用的计量单位,服装上常用的计量单位为英寸、英尺、码,我国服装企业生产的出口服装规格使用英制较多。

(4)公制、市制、英制换算,见表1-5。

表 1-5 公制、市制、英制换算

公 制	1 米 = 3 市尺 = 39.37 英寸
	1 分米 = 3 市寸 = 3.937 英寸
	1 厘米 = 3 市分 = 0.3937 英寸
市 制	1 市尺 = 3.333 分米 = 13.123 英寸
	1 市寸 = 3.333 厘米 = 1.3123 英寸
	1 市分 = 3.333 毫米
英 制	1 码 = 91.44 厘米 = 27.432 市寸
	1 英尺 = 30.48 厘米 = 9.144 市寸
	1 英寸 = 2.54 厘米 = 0.762 市寸

第三节 服装商品的包装

服装商品的包装是为了保护服装在流通过程中品质完好和数量完整的

一种重要的手段,它不仅便于服装的储存、保管、运输,而且还是美化服装、宣传服装、促进销售、方便使用和提高商品价值的重要手段。

一、包装种类

服装的包装按其作用可分为销售包装和运输包装。

(一) 销售包装

销售包装一般分为内包装、单件包装,是服装生产过程的最后工序,它跟随服装销售给消费者。它不仅起储存和保管的作用,还起着美化商品、宣传商品、方便服装陈列展销和帮助消费者识别、选购和携带的作用,是树立企业形象提高产品知名度的重要手段。随着人民审美意识的提高,厂家对产品广告竞争意识的加强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对服装包装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包装的质量和装潢也更加精美。

服装的包装应美观大方、和谐、富有创造性和艺术性,但是对不同国家和地区服装包装应该考虑其民族的习惯和爱好及装饰风格,而采用不同的色彩和图案。

销售包装除印有商标、牌名、产地、规格、成分外,还要有条形码。国际上通用的条形码有两种:一种是由美国、加拿大的统一编码委员会编制,其使用的物品标识符号为 UPC 码(Universal Product Code);另一种是国际物品编码协会(International Article Number Association)编制,其使用的物品标识符号为 EAN 码(European Article Number)。1991 年我国正式加入了国际物品编码协会,该协会分配给我国的国别号为 690、691、692,即标有 690、691、692 条形码的商品,就表示中国出产的商品。条形码下端有 13 位阿拉伯数码,其中前 3 位数表示商品的产地,随后 4 位数表示生产厂家,其后 5 位数表示商品类别,最后 1 位数是检查码。

(二) 运输包装

运输包装又称外包装(Outer Packing),是指服装在运输过程中作为一个计件单位的包装。它的主要作用是保护商品便于运输、储存、计数等。常用的有箱(Case),例如纸箱(Carton)、木箱(Wooden Case)。运输包装也有不同的规格要求,有内装服装的件数、套数和为了便于运输单件包装的重量和尺寸。运输包装不要太重(一般在 25kg),并且印有其包装的标志。例如:

(1) 纸箱装,每箱 25kg,净重(In Cartons of 25 kgs Net Each)。

(2) 木箱装,每箱 25kg,净重(In Wooden Cases of 25 kgs Net Each)。

(3) 集装箱装,国际上常用的集装箱有 20 英尺(8' × 8' × 20')和 40 英尺(8' × 8' × 40')两种,国际上以 20 英尺为“标准箱”。